一、開戶：

(一)跨境保管參加機構委託本公司跨境保管外國有價證券時，應備有本公司認可之電子憑證，並檢具下列書件辦理：

1.保管契約書。

2.跨境保管外國有價證券帳戶開立/銷戶/異動申請書。

3.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。

4.印鑑卡。

5.其他必要之書件。

(二)本公司接獲跨境保管參加機構申請，審核相關書件無誤後，向外國保管機構辦理開戶作業。